



@郭德纲:遇一粉丝要签名,我认真写好递上,双方互说谢谢。他又看了一眼签名,问我为什么德字中间少写一横,是笔误吗?我笑了,几千年来,德字这一横可有可无。康熙御笔大学碑的德字与全聚德的德均无一横,郑板桥写德字这一横也时有时无。又想起2006年相声界声讨于我,罪状之一便是签名德字无横,说明无德。唉……



@angelababy:昔日寒山问拾得曰:世间谤我、欺我、辱我、笑我、轻我、贱我、恶我、骗我、如何处治乎?拾得云:只是忍他、让他、由他、避他、耐他、敬他、不要理他、再待几年你且看他。

(以上内容来自新浪微博)



八卦
毛子倩
本报娱乐记者

Gossip

容易吗?

一个人年纪大了的信号是什么?不是法令纹、木偶纹、抬头纹,那些个东西,保养得好了,都是有可能弥补的。但是,当心爱的偶像变成老艺人的时候,你就真的要拉响警报了。很抱歉,我在这里用了“老”字,还不是“资深”,面对曾经心爱的偶像,大家还是不要客套,实在一点吧。

心爱的S.H.E又合体了,我很高兴。看她们上《康熙来了》,这是她们第几次上节目了?我不记得了,但这一次再见,果然是“太太团”了,一边庆幸着她们还没有太大的变化,一边擦一擦额头,表达一下对自己的感叹:爱了她们十几年,我容易吗?

看到办公室的小萝莉为了她的EXO搏命,又是接飞机,又是混采访,还指望他们每到一处她就能跟到一处,真是传说中的捐血捐肝型粉丝。我是曾经漏过S.H.E的上海演唱会,与之相比,真不算什么兢兢业业的粉丝。忽然想象,如果小萝莉10年后,依然爱着EXO,那么她大概要面黄肌瘦、殚精竭虑了吧。

S.H.E被蔡康永无数次提点了“老艺人”一事,老艺人也没什么不好,至少她们不用娇滴滴地做宅男女神,或者颠覆自我地成为Hold住姐,因为她们卖命不卖命,位置就在那里。那么,就放松点好了,最好是放松到如Ella一般,跳个现代舞也能嘴角下垂、眼翻白光,我们这样的老粉丝呀,也爱不动上蹿下跳的少女团体了,倒是本真的老艺人更合口味,不用费多少精神,花巨多力气去辨别他们是真的还是假的,那龇牙咧嘴的模样足够表达本心了。

做明星的,做粉丝的,十年,我们容易吗?

静观 | Observed



李宇春:颠覆自己

近日,《血滴子》李宇春饰演的“血滴子天团”中唯一女队员“穆森”的长发造型首度曝光,长发飘飘的转型造型由金牌服装指导吴里璐一手打造,并应李宇春本人要求完全素颜,亦被其自称为“史上最白净装扮”,更可谓李宇春最“颠覆”的造型。



贾斯丁比伯:献吻老妈

第40届AMA全美音乐奖近日落下帷幕,小天王贾斯丁比伯一人擒获包括年度艺人、流行/摇滚类最受欢迎男艺人、流行/摇滚类最受欢迎专辑三项大奖,成为今年最大赢家。获奖后的小天王在众人面前激动地拥吻自己的母亲,感谢她一直以来的支持。



黄宗泽:反串搞笑

香港TVB45周年台庆举行《万千星辉贺台庆》表演节目,出动逾百艺员演出。不仅有汪明荃、郑裕玲、曾志伟、陈百祥等八大主持。陈豪、黄宗泽、黎耀祥、谢天华重演《名媛望族》,各种反串各种搞笑情节让现场嘉宾忍俊不禁。



谢娜:百变大咖

谢娜在《百变大咖秀》上尝试了各种电影、电视中的经典人物造型,最近一期,谢娜在节目中扮演了《西游记》中嫦娥造型。她穿着与剧中嫦娥同样的衣服,梳着相同发型,在舞台上翩翩起舞,惹来观众和嘉宾阵阵大笑。



大牌 Star

罗志祥 超想成为实力派

并不是每个人在被黄秋生这样的“毒舌”攻击之后,都能用有礼有节的方式去收拾“残局”的。“隔空嘴仗”之后,罗志祥丝毫没有受到任何负面信息的影响,他马不停蹄地为“2013舞极限世界巡回演唱会”,以及特别推出新歌+金选辑《舞极限》跑宣传。这张专辑集合了罗志祥在2007—2012时期推出的5张冠军国语专辑的主打歌和畅销金曲。

除此之外,在即将到来的2013年,小猪又多了一重身份:最近,他在内地的首家分店在上海正式开业,而这,也成为他演艺事业之外的另一个里程碑。“我年纪也不小了,总不能一直当偶像吧,”罗志祥说,“这下好了,从偶像变成老板,也算是实力派了。”虽然在综艺节目、主持方面,小猪超爱调侃的风格令人记忆深刻,但经营自家潮店,罗志祥坦言自己在员工心目中是一个一本正经的老板,特别严格,团队都了解他的做事风格。而对时尚向来有独到触觉的罗志祥,同时也是自家潮牌设计师。

有型 | Style

娱乐怪咖

为庆祝自己的品牌入驻xddd星星的店,庾澄庆特意拍摄了一组搞怪且时尚的大片。照片中,哈林化身顽皮淘气的小恶魔,大步流星地走着自己的摇滚步伐。



性感红人

刚刚被《人物》杂志评选为年度最性感男星的查宁塔图姆又迅速登上GQ杂志12月刊,西装笔挺的查宁今年电影作品不断,票房成绩也都一片大好。



宠物硬汉

许久未露面的胡军为《嘉人》圣诞别册拍摄了一组封面写真,外表硬朗的他与宠物温馨互动,深情游走于雅痞与熟男之间,幽默而温暖。

麦丁澎掐掐 | Argue

蓝颜知己唔易做

麦子

什么是蓝颜知己?蓝着蓝着就绿了。所以我不赞成蓝颜知己一如我不赞成红颜知己一般。何为“知己”?就是懂你的人。连身边最亲的老公都不懂你?

我承认,大多数老公因为忙碌或许只能了解女人的一面,他未必能给女人所要想要的一切。例如男人要么多金不体贴,要么是体贴不多金。因此造成了很多女孩,嫁了“多金男”想在家庭之外再有一份体贴之爱。老公不能懂你的部分,需要别人去解读。在心理上,蓝颜知己多多少少能给你不完美的感情生活弥补缺陷,但同时也表明了这样的女人不能够从其他地方上获得精神上的充实。比如一个人的旅行,读书,或是创造自己。这种情感上完全要依赖他人的习性跟宠物是没有分别的。

别被“知己”二字的美好蒙蔽双眼。这种体会在已婚女士身上只能是剑走偏锋,指不定哪天就坠入悬崖。

可以找男人做朋友,但不要做知己。因为那是另一个更大的陷阱。



VS
动感101知名主持人



丁丁

这真是一个很难写的专栏啊,每次都要让我写一些让人难以启齿的观点。好吧,好在我也的确是一个大度的人,我也的确是这么认为的。女生有蓝颜未尝不可,正如男生有红颜也无伤大雅一样。

首先,我想无论男生女生,都忌讳对方有红颜知己的感觉是可以理解的。因为这两个人嘴上说没有爱情,没有发生什么。但事实上的确走得很近。嫉妒心是无论男女都会有的共同的东西。

所以我们要看女生有蓝颜,主要是看这种关系带来的东西是否有价值,价值有多大,如果价值大得可以盖过嫉妒心的话,当然是未尝不可。

我觉得,首先可以获得的就是一种不同的观点。男女对于一种事物的看法肯定是不一样的,而夫妻对于一件事情的看法相较于男女朋友或者普通朋友是不一样的。有一个蓝颜,往往能得到在婚姻生活中得不到的对于某一件事情的冷静看法。

其次,有一个蓝颜,你往往会更加了解自己的另一半。有一种美叫做距离,有一种不美叫做没有距离。两个人一旦天天黏在一起,往往就会慢慢淡化彼此的感受。这个时候如果有一个蓝颜,你也会更冷静的来考虑对方的感受。或者蓝颜干脆能够给你直观的看法和建议。

说句玩笑话,有一个蓝颜还往往能让你的老公更重视你。本来他们会随着岁月的经历变得麻木,觉得“反正你好坏都是我的”心态,所以会变得慢慢的不重视你,甚至有一些木讷。在我们的生活中,我们往往会默认这种感觉。但是如果有一个蓝颜突然出现,男人的占有欲会被重新激起,或者说一种危机感马上就油然而生。说不定老公会对你更加殷勤,重回当年恋爱的状态。

当然,蓝颜之所以未尝不可。全都是因为蓝颜和情人的本质区别,如果跨过这条线的话,蓝颜的一切优势都已经不在了,是属于另一个层面的事情了。